



第六章 评分细则

评标办法前附表

初步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形式性评审标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投标人名称</td> <td>与营业执照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td> </tr> <tr> <td>投标函（商务）签字盖章</td> <td>有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并加盖法人电子印章</td> </tr> <tr> <td>报价唯一</td> <td>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td> </tr> <tr> <td>投标函（经济）签字盖章</td> <td>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电子签章或电子印章</td> </tr> </table>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函（商务）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并加盖法人电子印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函（经济）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电子签章或电子印章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不一致的，有有效证明材料									
投标函（商务）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并加盖法人电子印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投标函（经济）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电子签章或电子印章									
2	资格评审标准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30%;">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td> <td>必须具备，提供有效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td> </tr> <tr> <td>信誉承诺书</td> <td> <p>自 2021/5/26 以来，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自 2022/5/26 以来，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自 2023/5/26 以来，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p> <p>必须具备，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的扫描件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p> </td> </tr> <tr> <td>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td> <td>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登记、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独立法人企业；</td> </tr> <tr> <td>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td> <td>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内附近三个月缴费清单的《职工养老保</td> </tr> </table>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必须具备，提供有效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信誉承诺书	<p>自 2021/5/26 以来，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自 2022/5/26 以来，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自 2023/5/26 以来，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p> <p>必须具备，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的扫描件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p>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登记、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独立法人企业；	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	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内附近三个月缴费清单的《职工养老保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必须具备，提供有效内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信誉承诺书	<p>自 2021/5/26 以来，企业和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因串通投标、弄虚作假、以他人名义投标、骗取中标、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等有关部门行政处罚的；自 2022/5/26 以来，企业没有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不含项目负责人多投多中后放弃）、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自 2023/5/26 以来，企业没有因拖欠工人工资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市、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通报批评的；</p> <p>必须具备，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的扫描件须上传至投标文件中。</p>									
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登记、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独立法人企业；									
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等级	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与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养老保险证明（内附近三个月缴费清单的《职工养老保									

			险手册》或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三个月缴费证明，近三个月指 2023 年 2 月至 2023 年 4 月（如投标人成立时间迟于要求开始的时间，则时间要求为投标人成立时间至截止时间，已退休人员提供退休证和相关劳动关系证明）。
		财务报告	2019 年至 2021 年财务会计报表（如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要求的年份，则提供自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表）。必须具备。
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内容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服务期	投标函中载明的工期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质量要求	投标函中载明的质量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附录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承诺书	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规定；

（一）本工程采用综合评估法，由评标小组人员按本评分细则分别进行评分，以评标小组人员评标值的算术平均数评定分值。凡与本评分细则不相符合的评分值为无效分值，将该评分值剔除，不参与算术平均。合计最高分值者为中标单位。

（二）评分项目及分值

- 1、投标报价 58分
- 2、技术服务综合分（暗标） 30分
- 3、商务评价 12分

（三）各项目评分标准

- 1、投标报价（58分）
 - 1) 本工程招标人设最高限价。
 - 2) 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限价或低于企业成本价的视为无效标，作废标处理。
 - 3) 以有效投标文件的评标价算术平均值为 A（若 $7 \leq$ 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

去掉其中的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若有效投标文件 ≥ 10 家时，去掉其中的二个最高价和二一个最低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 A)，则：评标基准价 $=A \times K$ ；K 的取值范围为 98.5%、99%、99.5%； K 值在开标由招标人抽取。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得满分 55 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高出该评标基准价 1% 扣 0.3 分，投标人的评标价每低于该评标基准价 1% 扣 0.3 分，偏离不足 1% 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说明：

- ①评标价指经澄清、补正和修正算术计算错误的投标报价；
- ②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后，上述评标办法中的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 ③评标价相对评标基准价偏离不足 1% 的，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
- ④有效投标文件是指未被评标委员会判定为无效标的投标文件。

2、技术服务综合分（30分）

2.1 技术响应（20分）

- 2.1.1 针对本项目的供货计划 4分
- 2.1.2 针对本项目安全保障措施的方案 4分
- 2.1.3 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的技术方案 4分
- 2.1.4 维修方案 4分
- 2.1.5 合理化建议 4分

2.2 安装及调试方案（10分）

2.2.1 针对本项目的安装及调试方案 10分

由各评委单独打分，去掉一个评委最高得分去掉一个评委最低得分后，取其他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

3、商务评价（12分）

3.1 售后服务（7分）

3.1.1 维修保养管理机构人员组成：具有“高级公路养护工”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有一人得 1 分，最高得 5 分，没有不得分。（相关证书和 2023 年 2 月-2023 年 4 月社保证明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1.2 服务响应时间（2分）：投标人承诺接到报修电话后 30 分钟以内到达现场

得 2 分，60 分钟以内到达现场得 1 分，60 分钟以上到达的不得分。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上传至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

3.2. 企业业绩（5分）

3.2.1. 2018年1月1日以来，投标人承担过合同金额180万元以上的类似隔音屏障业绩的，每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5分，没有不得分。（类似业绩要求提供有效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备案证明、合同、竣工验收证书原件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不提供或缺任意一项不得分，类似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三、有关说明

1、所有证明材料需提供原件（或公证件）的扫描件上传至投标文件中，无扫描件不得分。

2、技术评委在 5 人以上（含 5 人）的，取所有成员中去掉最高和最低评分后的平均值；在 5 人以下的，取所有成员评分的平均值。

3、安装调试方案如无重大偏差，原则上不得评为差。

4、评分办法及评分细则的解释权属招标单位。未列入本评分细则的其他条件不作为评分内容。

暗标编制要求：暗标须按下列格式编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1）技术标除图表外所用文字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黑色)，图表中所用文字采用“宋体”、“常规”字(黑色)，字号不限；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等标记。需设置目录，不得设置页码、页眉、页脚。

（2）技术标文件、内容、文字均不得出现彩色文字、标设图形；不得出现投标单位名称、相关人员姓名等能体现有关投标单位信息的提示性标记、文字、语句等。

（3）本项目技术标采用暗标形式。